

# 臺師大第十四屆阿勃勒盃歌唱大賽 賽制

## 一、比賽相關資訊

1. 參賽者資格限制：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之在校生（伴奏可不限大學在校生）。
2. 比賽時間：初賽--- 112.04.24 前以 **email** 傳送 1 分鐘影音檔及**全體演出者**之切結書至 **ntnusinger1@gmail.com**，由 3 位評審同時觀看影音檔評分並決議晉級決賽之參賽者。  
決賽--- 112.05.19 18:30 於校本部禮堂舉辦。**(若受疫情影響，主辦單位保有延期或變更比賽方式之權利)**。
3. 組別：
  - a. 獨唱組(非英文歌曲) (請自備伴奏樂器或伴唱帶，伴奏不得多於二人)。
  - b. 重唱組(非英文歌曲) (請自備伴奏樂器或伴唱帶)，演出人員(含伴奏)至多**八**人參賽。
  - c. 英文歌曲組(請自備伴奏樂器或伴唱帶)，演出人員(含伴奏)至多**八**人參賽。\* 同 1 人不得報名相同之組別 (包含伴奏)，若該組報名人數不足 5 組，則改為表演賽，不予計分。
4. 獎金：獨唱組、重唱組及英文歌曲組各組第一名獲新臺幣**壹萬元整**(含獎牌一面)  
獨唱組、重唱組及英文歌曲組之各組第二名獲新臺幣**伍仟元整**(含獎牌一面)  
獨唱組、重唱組之各組第三名獲新臺幣**叁仟元整**(含獎牌一面)  
獨唱組、重唱組及英文歌曲組最佳人氣獎共一名獲新臺幣**貳仟元整**(含獎牌一面)  
獨唱組及重唱組及英文歌曲組最佳舞台效果獎共一名獲新臺幣**貳仟元整**(含獎牌一面)
5. 報名費：獨唱組新臺幣 200 元整。  
重唱組新臺幣 300 元整。  
英文歌曲組新臺幣 200 元整。
6. 報名及繳費時間：**112.03.10 (五)**起至 **112.04. 21(五)** 止。(若無法於 **4/21** 繳費完畢，則取消報名資格，恕無法參加比賽)。
7. 報名及繳費流程：請先了解賽制 → 依**第 8 點**程序操作 → 依**第 9 點**程序操作 → 繳費。
8. 繳費單列印：請先依下列方式列印繳費單。因系統設定因素，**切勿使用 IE 瀏覽器**操作。
  - (1) 本校學生報名後，請至本校網頁 <https://www.ntnu.edu.tw/>，請登入校務行政入口 → 點選線上金流系統 → 線上金流系統 (繳費) → 選擇第一排第二項**線上繳費** → 繳費單位選擇音樂學院 → 查詢 → 點選獨唱組或重唱組 → 選擇繳費方式 → 確定繳費 → **列印繳費單**。
  - (2) 其他大學學生報名後，請至本校網頁 <https://www.ntnu.edu.tw/>

請由**訪客**登入 → 點選線上金流系統(繳費) → 其餘步驟同本校學生。

9. 報名方式：於臺師大阿勃勒盃歌唱大賽網站 <http://ntnusinger.pixnet.net/blog> 線上報名，報名須填寫校名、學號、繳費帳號、曲目名稱及設備需求等資料。
10. 繳費方式：( 參賽者需自付 15 元手續費，繳費後一律不辦理退費 )
  - (1) **臨櫃繳費**：至中國信託或郵局。
  - (2) **四大超商繳費** ( 7-eleven 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 便利店 )。
11. 詳細比賽資訊請洽 <http://ntnusinger.pixnet.net/blog> 或 臺師大音樂學院網站。

## 二、詳細賽制

- 1.每人(組)可同時報名獨唱組、重唱組，但不得重複報名相同組別 (包含伴奏)。
- 2.初賽與決賽之曲目可以相同。
- 3.**影音檔規範**：(1)錄影必須全程入鏡、保證面容及樂器完整呈現於畫面內。
  - (2)為求公平，影片必須為 mp4 檔，必須一鏡到底且不可進行任何剪接調音及音樂後製。
  - (3)影音檔命名：「獨唱組-000」；「重唱組-000」；「英文歌曲組-000」
- 4.參賽者請於比賽前 1 小時報到，決賽曲目至多 8 分鐘。
- 5.晉級決賽者，**獨唱組、重唱組、英文歌曲組之主要演唱人員**不得增加或替換，主辦單位將仔細核對身份，以保障參賽者權益。
- 6.比賽當天請參賽者攜帶**該校學生證**，以供核對身份，否則強制取消該位參者上台資格。
- 7.參賽者請於報名表上詳述伴奏及器材上的需求，並同意配合器材使用及維護，如有損害則照價賠償。下方**決賽設備**為決賽可使用之樂器並已請廠商安排收音設備，若其他樂器需求，請於報名表上詳列樂器名稱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並回覆是否能使用增列之樂器。  
**決賽設備**：無線麥克風\*8、木吉他收音\*2、木箱鼓收音\*1、BASS 收音 (Line in 進系統，不提供音箱)\*1、鍵盤收音 (Line in 進系統，不提供音箱)\*1、鋼琴 (禮堂平台鋼琴)\*1。( 112.05.15 以前將請決賽者再填寫一次決賽之曲目及器材使用項目，112.05.15 之後不得再變更 )。因本比賽並無熱音組，故**不提供且無法使用爵士鼓組、電吉他音箱、Bass 音箱等樂器**)
- 8.比賽順序: 主辦單位 112.05.12(五)以前以**電腦隨機抽籤決定決賽順序**，並於 <http://ntnusinger.pixnet.net/blog> 公告，若參賽者臨時有要事需更改順序，可以**電子郵件**傳送至 [ntnusinger1@gmail.com](mailto:ntnusinger1@gmail.com) 告知。
9. 評分標準：
  - (1) 初賽：含歌唱技巧 (70%)、影音效果及整體和諧度 (30%)。
  - (2) 決賽：含歌唱技巧 (50%)、台風 (15%)、舞台效果 (15%)、整體和諧度 (20%)。
- 10.相關細節連絡方式：至部落格留言或信箱 [ntnusinger1@gmail.com](mailto:ntnusinger1@gmail.com)。